北京华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华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以电子邮件及直接送达等方式发出,本次会议应参会监事 3 名,实际参会监事 3 名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连芳召集并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审议通过《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》

经审核,监事会认为公司《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 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,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经营、管 理及财务等各方面的实际情况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的相关文件。 表决结果:同意3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北京华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。特此公告。

北京华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4月25日